

#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本次终止上市事项现金选择权开始申报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1. 现金选择权申报时间：2026年2月9日（星期一）、2月10日（星期二）、2月11日（星期三）、2月12日（星期四）（连续四个工作日）的9:30-11:30、13:00-15:00；

2026年2月9日（星期一）为本次现金选择权申报的第一个交易日，若各位股东有现金选择权申报意愿，请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申报。

2. 现金选择权申报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上申报，公司不提供现场申报方式。

3. 现金选择权申报简称及代码：德邦现金，770004。

4. 现金选择权申报方向：“申报卖出”。“申报买入”为无效申报。申报有效期内，当天可以撤单，次日开始不得撤回。

5. 现金选择权行权价格：19.00元/股。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以股东会决议方式主动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事项已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终止上市交易，公司股票进入现金选择权行权申报阶段。

公司本次终止上市方案设置异议股东及其他股东保护机制，京东物流运输有限公司将向包括异议股东（在股东会上对《关于以股东会决议方式主动终止公司

股票上市事项的议案》投反对票的股东)在内的、除宿迁京东卓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卓风”)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邦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邦控股”)外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A股股东提供现金选择权(限售或存在权利限制的股份等情形除外)。

本次现金选择权申报具体情况如下:

## 一、现金选择权申报方案基本情况

### (一) 现金选择权申报主体

包括异议股东(在股东会上对《关于以股东会决议方式主动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事项的议案》投反对票的股东)在内的、除京东卓风及其一致行动人德邦控股外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A股股东提供现金选择权(限售或存在权利限制的股份等情形除外)。

### (二) 现金选择权的申报时间

2026年2月9日(星期一)、2月10日(星期二)、2月11日(星期三)、2月12日(星期四)(连续四个工作日)的9:30-11:30、13:00-15:00。

### (三) 现金选择权的申报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上申报,公司不提供现场申报方式。

### (四) 现金选择权的申报简称及代码

申报简称:德邦现金;申报代码:770004。

### (五) 现金选择权的申报方向

“申报卖出”。“申报买入”为无效申报。申报有效期内,当天可以撤单,次日开始不得撤回。

### (六) 现金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现金选择权的行权价格为19.00元/股。

### (七) 现金选择权的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2 月 6 日。

#### （八）现金选择权的申报数量

股东申报股份数量的上限是截至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2026 年 2 月 6 日）收市后其股东账户持有的不存在限售、已被冻结、质押、司法强制扣划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股票数量。

根据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4 日披露的《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期限提前届满、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公司已于 2026 年 1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回购的股份 5,320,001 股。根据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31 日披露的《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公司已于 2026 年 2 月 4 日对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前离职的 13 名持有人对应的 2,926,900 股公司股份予以回购注销。上述两项注销事项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已由 1,019,815,388 股变为 1,011,568,487 股。

扣除京东卓风及其一致行动人德邦控股持有的公司 811,713,228 股（占前述注销后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80.24%）后，在现金选择权申报时间内，京东物流运输有限公司预计将为不超过 199,855,259 股（占前述注销后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9.76%）股份提供现金选择权，具体以现金选择权实施情况为准。

同一股票账户在申报时间内可多次申报，有效申报数量为各次申报卖出数量之和，但不超过申报数量上限。

#### （九）现金选择权的提供方

现金选择权的提供方为京东物流运输有限公司；股东行使现金选择权，相当于将股份出售给京东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 二、关注事项

1. 登记在册的公司 A 股股东行使现金选择权需满足以下条件：

（1）申报现金选择权的股东不得就其限售、已被冻结、质押、司法强制扣划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股份申报现金选择权，股东申报股份数量的上限是截至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2026 年 2 月 6 日）收市后其股东账户持有的不存在限

售、质押、冻结、司法强制扣划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情形的股票数量。若已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份在申报完成后被限售、设定质押、冻结、司法强制扣划或存在其他权利受到限制情形的，则该部分股份的现金选择权申报自出现限售、设定质押、冻结、司法强制扣划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情形发生时无效。

(2) 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且需要进行现金选择权申报的投资者，应当不晚于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2026年2月6日）将相应股票从信用证券账户划转至其对应的普通证券账户（划转后方能获得现金选择权派发），在现金选择权派发日，该部分股票对应的现金选择权将被派发至该投资者的普通证券账户，投资者在现金选择权申报日（2026年2月9日、2月10日、2月11日、2月12日）仅能通过普通证券账户进行现金选择权行权申报。已开展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且需要进行现金选择权申报的投资者，应当不晚于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2026年2月6日）的前一交易日办理提前购回手续。参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且需要进行现金选择权申报的投资者，应当不晚于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2026年2月6日）办理提前购回手续。

2. 申报方向只能是申报卖出，申报买入无效；申报有效期内，当天可以撤单，次日开始不得撤回。

3. 对于同一账户中的股份，股东可部分申报卖出。同一股票账户在申报时间内可多次申报，有效申报数量为各次申报卖出数量之和，但不超过申报数量上限。

4. 股份保管：有效申报的股份将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予以冻结。股份在冻结期间，股东不得再行转让该部分股份。

5. 对于申报现金选择权的股份，如在过户清算前卖出，将视为放弃申报，按未申报处理。

6. 自申报日起至资金发放日终期间，境内投资者不得撤销指定交易、境外投资者不得变更结算会员，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7. 除本公告确定的申报时间外，公司不再安排其他申报时间，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8. 除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申报外，公司不提供任何其他申报方式。

9. 公司将在现金选择权申报首日、申报尚余 2 个交易日、申报尚余 1 个交易日时发布行使现金选择权提示性公告。

### **三、费用**

现金选择权申报方、提供方后续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时，所涉及的税费项目及标准参照 A 股交易执行。

### **四、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组

联系电话：021-39288106

### **五、后续事项**

(一) 公司股票已自 2026 年 1 月 21 日开市起停牌，将直至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决定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二) 公司将在现金选择权申报首日、申报尚余 2 个交易日、申报尚余 1 个交易日时刊登行使现金选择权提示性公告。

(三) 申报期满后，公司将另行发布现金选择权申报结果公告及清算与交割实施公告。

(四) 公司在办理行使现金选择权股份的清算和交割手续后，将另行发布现金选择权清算及交割结果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7 日**